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資訊工程學系 111 學年度

博士班招生考試口試公告

- 一、口試時間：111 年 4 月 29 日（星期五）。
- 二、報到及口試地點：
本校應用科學大樓資訊工程學系（台北市汀州路四段 88 號）。
- 三、口試名單（共 2 名，依准考證號排序）：

口試日期	准考證號碼	報到時間	預定口試時間
4/29 星期五	81470004	8：45	9：00～9：15
	81470005	9：00	9：15～9：30

四、口試注意事項

1. 考生請依公告時間進行報到，攜帶准考證或身份證明文件。
2. 依規定時間至指定地點辦理報到，屆口試時間尚未報到者視同放棄口試機會。
3. 口試當日現場繳交第二階段複試費用新台幣 1,500 元整。
4. 口試期間得使用電子簡報，口試會場備有單槍投影機及筆記型電腦（內含簡報軟體）。
5. 考生如欲使用電子簡報，請於當日口試前自行攜帶電子檔案至系辦公室，我們將由專人協助辦理。
6. 考生服務電話：(02)7749-6655(請洽陳姿婷小姐)。
7. 請詳讀「本校因應新型冠狀病毒疫情考生應考須知公告」。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111 學年度博士班招生考試

因應新型冠狀病毒疫情考生應考須知公告

111.4.23 更新

- 一、為避免上呼吸道飛沫傳染，考生及試務人員**應自備並全程配戴口罩**；考生驗證身份時應**取下口罩配合查驗**，並配合量溫、手部消毒作業。
- 二、考生應提早前往考場並配合本校出入口人員控管、填寫問卷並紀錄足跡。
控管出入口及時間表：https://covid19.ntnu.edu.tw/news_detailV2.php?newsid=155
校外人士問卷：https://covid19.ntnu.edu.tw/news_detailV2.php?category_id=CC&newsid=140
- 三、考生若有發燒、嚴重咳嗽等症狀**應主動告知**，請試務人員協助安排至獨立或較空曠之等待區；有筆試系所考生額溫若超過 37.5 度，請以耳溫再次確認，體溫確實超過 38 度，請預備防疫（獨立）試場供此類學生應試。考量試務及人力成本，發燒之考生盡量集中於一間試場應試，並保持座位距離即可。
- 四、考生應落實勤洗手、呼吸道衛生與咳嗽禮節、自主管控體溫，及保持社交距離等防疫措施。
- 五、本項考試比照碩考禁止陪考，請親友至校區外等待。
- 六、考生如有「居家隔離」、「居家檢疫」、「加強自主健康管理」或「自主健康管理」之考生，可於本系所口試/筆試後一週內檢附相關證明提出，由企劃組協助辦理退費。
- 七、如有其他注意事項，本系（所）將即時調整因應措施公告於本系（所）網頁，敬請考生留意最新消息。
- 八、本校防疫相關資訊，請前往[本校新型冠狀病毒防疫專區](#)檢視。